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未经财务审计。

本报告告出自2015年7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从2015年8月7日起由“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0066
交易代码	5100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0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	36,778,119.66份

本基金从内需热点行业及经济发展的热点行业中，精选具有持续盈利能力的公司，通过深入的行业研究，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政策等因素，通过行业配置、精选个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未经财务审计。

本报告告出自2015年7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从2015年8月7日起由“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单位:人民币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6,768,666.40	
2.本期利润	-29,333,313.2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64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40,422,489.36	
5.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09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本报告期已实现收益扣除非交易费用后的金额为-46,768,666.40元，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本报告期利润扣除非交易费用后的金额为-29,333,313.26元。

3.2.1 本期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为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差值
①	-36.90%	3.36%	-32.52%
②	-2.72%	2.08%	-0.68%
③	-12.22%	0.68%	-12.90%

3.2.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图对比如图

(2013年12月19日至2015年9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五)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2014-12-17	-	5年

注:1.对本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在其任职日期前由原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在其任职日期前由现任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2.从业人员的计算标准:经基金从业资格认定的人员,包括基金从业人员和基金业协会从业人员。

3.3.4 从业人员的计算标准:经基金从业资格认定的人员,包括基金从业人员和基金业协会从业人员。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的履行管理职责和运用基金财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2 公平交易交易情况

4.2.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根据证监局2011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行为规范》的具体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

本基金根据证监局2011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行为规范》,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

本基金根据证监局2011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行为规范》,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